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19-055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召开了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根据以上决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鸣志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鸣志自控”）于近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9年12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的资金1,470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单位结构性存款893913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3913产品”

投资起始日：2019年12月17日

投资到期日：2020年1月17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2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470万元

上述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银行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约定支付利息，本金及收益币种为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2019年12月17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鸣志自控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9,940万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定期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定期存款”

投资起始日：2019年12月17日

投资到期日：2020年3月17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3.8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29,940万元

上述理财产品类型为定期存款，银行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约定支付利息，本金及收益币种为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期，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1,4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29,940	2019.12.17	2020.3.17	定期存款	3.80%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913 产品	1,470	2019.12.17	2020.1.17	保本浮动型	3.20%	否
合计	-	31,410	-	-	-	-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相关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也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